

对应收账款出售会计处理的理性认识

邓亦文(教授)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长沙 410205)

【摘要】 应收账款出售的会计处理不易操作和理解,但我们只要认真地进行一番理性思考,就不难解开症结,理清头绪。本文在理性分析之后还通过实例予以解释,以期能帮助广大财会人员顺利地进行该方面的实务操作。

【关键词】 应收账款 出售 会计处理 理性认识

企业在经济业务往来中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签订的销售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在企业需要资金时,根据与债务人、银行之间达成的协议,企业将应收账款出售给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这种出售协议有不附追索权和附追索权两种情况。对于这两种情况的会计处理,很多财会人员由于对该类业务不甚理解,在进行实务操作时感到棘手,要么按教科书上所举例题依葫芦画瓢,要么自行其是,随意设置会计科目,算错出售净损益,导致会计处理不正确。为此,笔者根据自己在教学中的体会,对应收账款出售的会计处理进行了理性思辨,在此,陈述一孔之见,以飨读者。

一、对不附追索权情况会计处理的理性认识

这种情况是指企业根据与债务人、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达成的协议,在所售应收账款到期无法收回时,银行等金融机构不能向出售应收账款的企业进行追偿,所售应收账款的风险完全由银行等金融机构承担的情况。其业务处理与会计处理的步骤分析如下:

第一步,在出售协议中约定好预计本企业将发生的销售退回、销售折让和销售折扣的金额,考虑到债务单位以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支付货款时,实际发生的与所售应收账款相关的销售退回、销售折让及销售折扣的金额与预计金额会存在一定的差额,因此,企业可将预计的金额先挂在其他应收款账户上,即记入“其他应收款——××银行”科目,待债务单位实际发生这些金额时再冲该账,同时,银行等金融机构与企业进行结算,多退少补预计与实际的差额。

第二步,在出售协议中约定本企业应收账款的实际售价款,但应注意该售价款已排除了企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销售折让及销售折扣的金额,前已述及,待债务单位实际发生这些金额时,银行等金融机构与企业多退少补预计与实际的差额。

第三步,正确计算企业出售应收账款的净损益。其计算公式如下:

出售应收账款的净损益=实际收到的售价款-[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账面余额-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协议约定预计发生的销售退回、销售折让及销售折扣的金额-支付的相

关费用]

若上式计算的结果为正数,则为出售净收益,应作为企业的利得,记入“营业外收入”科目;若上式计算的结果为负数,则为出售净损失,应记入“营业外支出”科目。

第四步,企业作出出售应收账款的账务处理。账务处理存在以下两种情形:①出售应收账款计算的结果是净收益时,借:银行存款(实际收到的售价款),其他应收款——××银行(企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折让、折扣等金额),财务费用——手续费(支付的相关手续费),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贷:应收账款——××债务单位(销售商品产生的账龄金额),营业外收入——出售应收账款净收益(计算结果为正数)。②出售应收账款计算的结果是净损失时,借:银行存款[同①],其他应收款——××银行[同①],财务费用——手续费[同①],坏账准备[同①],营业外支出——出售应收账款净损失(计算结果为负数);贷:应收账款——××债务单位[同①]。

第五步,在债务人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支付货款时,根据实际发生的与所售应收账款相关的销售退回、折让、折扣等金额及原预计的金额,作出账务处理。第一种情况,如果原出售协议中多预计了企业将发生的销售退回、折让及折扣的金额,由于这些金额在约定的应收账款实际售价中已排除,导致企业实际收到的售价款减少,因此,此时银行等金融机构应退给企业预计与实际的差额,即退给企业在协议中多预计的金额;第二种情况,如果原出售协议中少预计了企业将发生的销售退回、折让及折扣的金额,则会导致企业实际收到的售价款增加,因此,此时企业应补给银行等金融机构预计与实际的差额,即补给在协议中企业少预计的金额。根据以上两种情况,本企业的账务处理如下:①第一种情况下,借:主营业务收入(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售价款),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银行存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应退给企业的差额);贷:其他应收款——××银行(原企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折让及折扣的金额)。同时,借:库存商品(退回商品的实际成本);贷:主营业务成本(金额同上)。②第二种情况下,借:主营业务收

入[同①],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同①];贷:其他应收款——××银行[同①],银行存款(企业应补给银行的差额)。同时,借:库存商品[同①];贷:主营业务成本[同①]。

例1:2010年3月10日,甲公司将一笔应收乙公司的商品货款2340000元以1920000元的价格出售给某工商银行。根据甲公司、乙公司及某工商银行三方之间达成的协议,在应收乙公司货款到期无法收回时,某工商银行不能向甲公司追偿,同时,协议还约定,预计甲公司该批商品将发生销售退回的金额为351000元。甲公司上年末对该笔应收账款已计提坏账准备234000元,在出售过程中支付有关手续费4500元。2010年5月12日,甲公司收到乙公司退回的商品,经征得税务部门同意,开出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价款250000元,增值税销项税额42500元,该笔退回商品的实际成本为200000元,同时,收到某工商银行退给企业在协议中多预计的销售退回金额58500元。甲公司在销售该笔商品时已确认销售收入。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

要求:作出甲公司与应收债权出售有关的账务处理。

2010年3月10日出售应收债权时,先计算:出售应收债权的净损益=1920000-[(2340000-234000)-351000-4500]=169500(元),即为出售净收益。

后作会计分录:借:银行存款1920000,其他应收款——某工商银行351000,财务费用——手续费4500,坏账准备234000;贷:应收账款——乙公司2340000,营业外收入——出售应收债权净收益169500。

2010年5月12日收到销售退回的商品时,借:主营业务收入250000,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42500,银行存款58500;贷:其他应收款——某工商银行351000。同时,借:库存商品200000;贷:主营业务成本200000。

二、对附追索权情况会计处理的理性认识

这种情况是指企业根据与债务人、银行等金融机构之间达成的协议,在所售应收债权到期无法从债务人处收回时,银行等金融机构有权向出售应收债权的企业追偿,或按照协议约定,企业有义务按照约定金额自银行等金融机构回购部分应收债权,应收债权的坏账风险由售出应收债权的企业承担的情况。

这种情况的业务处理与会计处理步骤分析的第一、二、三步同上述不附追索权的情况,只是第四步企业作出出售应收债权的账务处理有所不同。由于存在所售应收债权到期能从债务人处收回与无法收回两种情况,因此,在进行账务处理时应遵循会计信息质量的谨慎性要求,不冲销“应收账款——××债务单位”账户,而是作为企业以应收债权为质押取得的借款,贷记“短期借款——××银行”科目。即:借:银行存款(实际收到的售价款),其他应收款——××银行(企业预计将发生的销售退回、折让、折扣等金额),财务费用——手续费(支付的相关手续费),坏账准备(应收债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营业外支出——出售应收债权净损失(计算的结果为负数);贷:短期借款——××银行(应收债务单位货款的金额),营业外收

入——出售应收债权净收益(计算结果为正数)。

第五步,附追索权的情况与不附追索权的情况也存在着不同。若到期银行等金融机构能从债务人处收回本企业的销货款,且实际发生与所售应收债权相关的销售退回、折让、折扣等金额时,本企业的账务处理与上述不附追索权的情况基本相同,但还需作如下一笔冲账的账务处理:借:短期借款——××银行(应收债务单位货款的金额);贷:应收账款——××债务单位(金额同上)。

若到期银行等金融机构无法从债务人处收回本企业的销货款,则本企业只需作如下账务处理:借:短期借款——××银行(银行等金融机构向本企业追偿的款项或本企业按约定自银行等金融机构回购的部分应收债权的金额);贷:银行存款——××银行(金额同上)。

此种情况下,至于本企业在销售成立时一直挂在账上的应收某债务单位的账款,因无法收回,本企业应全额补提坏账准备,同时按管理权限报批,作为坏账损失,核销该笔应收账款。

例2:沿用前例资料,所不同的是在应收乙公司货款到期无法收回时,某工商银行有权向出售应收债权的甲公司追偿。

要求:作出甲公司与应收债权出售有关的账务处理。

2010年3月10日出售应收债权时,先计算出出售应收债权的净损益,同例1。

后作会计分录:借:银行存款1920000,其他应收款——某工商银行351000,财务费用——手续费4500,坏账准备234000;贷:短期借款——某工商银行2340000,营业外收入——出售应收债权净收益169500。

2010年5月12日收到销售退回的商品时:①借:主营业务收入250000,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42500,银行存款58500;贷:其他应收款——某工商银行351000。②借:库存商品200000;贷:主营业务成本200000。③借:短期借款——某工商银行2340000;贷:应收账款——乙公司2340000。

承上例,现假设乙公司付款到期日是2010年7月31日,但在该日前乙公司已宣告破产,某工商银行估计无法从乙公司处收回甲公司的全部销货款2340000元,于是向甲公司提出追偿该笔应收款项,甲公司用银行存款支付。同时,甲公司全额补提该笔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且按管理权限报批,列作坏账损失,核销了该笔应收账款。则甲公司应作的账务处理如下:①借:短期借款——某工商银行2340000;贷:银行存款2340000。②应补提的坏账准备金额=2340000-234000=2106000(元)。借:资产减值损失2106000;贷:坏账准备2106000。同时,借:坏账准备2340000;贷:应收账款——甲公司2340000。

主要参考文献

1.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题讲座编委会.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题讲座.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2. 刘永泽, 陈立军. 中级财务会计(第二版).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9